江油市枫顺乡人民政府 2019年部门预算编制的说明

一、基本职责及主要工作

**（一）单位职责**

江油市枫顺乡人民政府主要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和财政、民政、公安、司法行政、计划生育等行政工作。

**（二）2019年重点工作任务**

2019年我乡将继续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继续坚持“生态立乡、产业强乡”发展思路，紧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这个第一目标，牢记发展这个第一要务，切实履行党建和党风廉政建设这个第一职责，严守生态保护这条第一底线。

一、坚持党的领导，严肃换届纪律，确保新一届村“两委”班子依法依纪依规产生，选优配强村“两委”班子，不断增强村级班子的战斗力。

二、严格执行生态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制度，持续深化推进河长制，确保全乡所有水域纳入正规管理体系，保证管理实效。

三、力争2019年实现省级森林小镇顺利挂牌。大力探索培育发展森林观光游览、休闲养生新业态，在小坝、小院景区重点打造民宿接待点，在改善群众的居住条件的同时增加其经济收入。

四、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要求，以壮大各村集体经济组织为产业加速器，实现好“一村一品，一乡一业”新愿景，确保乡村振兴战略在全乡落地生根，成效显著，逐步缩小与发达地区的差距。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江油市枫顺乡人民政府是行政单位。内设2个办公室：党政办（挂财政所）、经济发展办，下设2个事业单位，包括：枫顺乡农服中心、枫顺乡社会服务中心。江油市枫顺乡共有编制17名，实有在职人员16人。其中：行政编制12名，实有10人；事业编制5名，实有5人；行政工勤1名，实有1人。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枫顺乡人民政府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019年收支总预算330.23万元,比2018年收支预算总数增加7.75万元，主要原因是2019年城乡环境综合治理专项项目经费增加7万元。

**（一）收入预算情况**

枫顺乡人民政府2019年收入预算330.23万元，其中：上年结转0万元，占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30.23万元，占100%。

**（二）支出预算情况**

枫顺乡人民政府2019年支出预算330.2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71.58万元，占82.24%；项目支出58,65万元，占17.7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枫顺乡人民政府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万元,比2018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增加7.75万元，主要原因是2019年城乡环境综合治理专项项目经费增加7万元。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30.23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50.09万元、教育支出1.34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7.01万元、卫生健康支出6.35万元、城乡社区支出24.72万元、农林水支出100.03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0.7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枫顺乡人民政府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330.23万元，比2018年预算数增加7.75万元，主要原因是2019年城乡环境综合治理专项项目经费增加7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50.09万元,占45.45%；教育支出1.34万元，占0.4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7.01万元，占11.21%；卫生健康支出6.35万元，占1.92%；城乡社区支出24.72万元，占7.48%；农林水支出100.03万元，占30.29%；住房保障支出10.7万元，占3.24%。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江油市枫顺乡人民政府2019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按支出功能分类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罗列本部门项级全部功能分类）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事务管理（项）2万元，主要用于：人大代表工作站工作经费；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78.43万元，主要用于：政府机关人员年终考核绩效奖、工资、奖金及日常公用支出；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事务管理（项）27万元，主要用于：便民服务中心运行经费、武装工作经费、扶贫工作经费、食品、药品监督监测工作经费等工作经费支出；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2万元，主要用于：健全信访维稳工作长效机制，强化社会矛盾排查化解力度，妥善化解社会矛盾，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6,99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工勤工资工资、奖励性绩效及日常公用支出。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万元，主要用于：纪检监察事务支出；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9.66万元，主要用于：党委机关人员工资、奖金及日常公用支出；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万元，主要用于：党建工作支出。

（二）教育（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1.34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培训支出。

（三）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4.21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人员购买医疗保险；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16万元，主要用于：事业人员购买医疗保险。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6.5万元，主要用于：退休干部春节慰问及各项福利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0,2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事业人员各项福利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8.67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项）2.09万元，主要用于：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项）4.28万元，主要用于：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4.8万元，主要用于：农村五保供养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0.48万元，主要用于：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五）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12.72万元，主要用于：社区人员生活补助及社区办公费；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12万元，主要用于：环境保护污染防治经费、城乡环境综合治理专项经费等环境卫生工作支出。

（六）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事业运行（项）30.81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人员工资、奖金及日常公用支出；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其他农业支出（项）1.16万元，主要用于：三资中心人员生活补助及办公费；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9万元，主要用于：护林员生活补贴；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59.06万元，主要用于：村工作人员生活补助及村办公经费、退养村干部、离职村干部生活补助及村干部任期补助。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枫顺乡人民政府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71.5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31.7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险缴费等支出。

公用经费39.8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印刷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物业管理费、劳务费等支出。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6.47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3.47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万元。

（一）2018年、2019年均无因公出国（境）。

（二）公务接待费较2018年预算下降3.61%，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及市委市府相关规定的要求，严格控制接待规模及接待标准。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2018年预算持平。

2019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经费0万元，拟新购公务用车0辆。其中：购置轿车0辆，安排经费0万元。主要用于一般公务用车更新。

2019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万元，用于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公务用车保有量1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枫顺乡人民政府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0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枫顺乡人民政府2019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19年，江油市枫顺乡人民政府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39.82万元，比2018年预算减少6.25万元，下降13.57%。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19年，无安排政府采购。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绩效目标是预算编制的前提和基础，按照“费随事定”的原则，2019年枫顺乡人民政府所有项目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完成、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成本、时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1.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底，枫顺乡人民政府所属各预算单位固定资产总额338.99万元。共有车辆1辆，其中，保留公务用车1辆。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套）。

2019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十一、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一般公共服务（类）：指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1）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事务管理（项）：指人大事务中反映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指反映各级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的支出。

A.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B.一般行政事务管理（项）:指反映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C.信访事务（项）:指反映各级政府用于接待群众来信来访方面的支出。

D.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指反映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指纪检监察事务中反映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4）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指反映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的支出。

A.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B.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反映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教育（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指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

4.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1）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全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指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1）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指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A.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B．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反映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C.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2）抚恤（款）：指反映用于各类优抚对象和优抚事业单位的支出。

A.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项）：指反映在乡退伍红军老战士、1954年10月31日前入伍的在乡复员军人、按规定办理带病回乡手续的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B.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项）:指反映1954年11月1日试行义务兵役制后至《退役士兵安置条例》实施前入伍、年龄在60周岁以上（含60周岁）、未享受到国家定期抚恤补助的农村籍退役士兵的老年生活补助。

（3）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指反映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4）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指反映除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供养、自然灾害生活救助外，用于农村生活困难居民生活救助的其他支出。

6.城乡社区支出（类）：指反映政府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1）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指反映城乡社区管理事务中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等方面的支出。

（2）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指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7. 农林水支出（类）：反映政府农林水事务支出。

（1）农业（款）：指反映财政用于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兽医、农机、农垦、农场、农业产业化经营组织、农村和垦区公益事业、农产品加工等方面的支出。

A.事业运行（项）：指反映用于农业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B.其他农业支出（项）1.16万元:指反映其他用于农业方面的支出。

（2）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指反映用于其他林业和草原方面的支出农林水支出。

（3）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指反映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8.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9.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0.“三公”经费：纳入财政厅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解释本部门决算报表中全部功能分类科目，至项级，参照《2019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